

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四日
討論事項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實施為每間中學 提供一名學校社會工作者的政策

目的

當局曾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四日的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以及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和民政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上，向議員簡介有關改善學校社會工作服務人手的措施。本文件報告重新調配兒童及青年中心和溫習/閱覽室資源，以實施為每間中學提供一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政策的進展。

背景

2. 當局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十四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議員簡介對學校社會工作服務檢討工作小組的建議的回應，包括當局建議為每間中學提供一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上，就整體青少年服務而言，議員進一步討論此建議的影響。

建議

3. 為現有每間中學提供一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的措施，會涉及由二零零零年九月開始分兩年增設合共152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當局也建議為每間新啟用的中學提供一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所需費用會列入標準營運預算內，由開設學校的經常開支提供。

4. 增設152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預算需要9,700萬元，所需資源會由現有青少年服務調配。今次重整工作只涉及將資源調配到最需要的服務，以滿足青少年不斷轉變的需要。撥

作青少年服務的開支總額，不會因此而有所減少。重整工作會包括合理調整一些供應過多／使用率低的兒童及青年中心的現有資源，以及重新調配溫習/閱覽室的人力資源，以其他現有人手及機構的資源(包括義工)來維持溫習/閱覽室的服務。調配溫習/閱覽室的人力資源，只限於員工薪酬開支，非政府機構將可保留溫習/閱覽室的場地以及其他費用及租金和差餉津貼。這樣，非政府機構可以繼續使用這些設施，為地區青少年提供適切的服務。

5. 在重整過程中，社會福利署（社署）亦會探討在情況許可下，成立更多綜合服務隊的可能性。成立綜合服務隊主要從兒童及青年中心、學校社會工作服務及外展社會工作服務抽調資源，為特定服務範圍的青少年提供不同種類的青少年活動，滿足青少年的不同需要。綜合服務隊透過協調的管理模式，靈活調配人手及資源，可更積極回應社區內青少年的需要。截至二零零零年一月，全港共有34支綜合服務隊。今次重新調配資源工作將會增加21支綜合服務隊。

現時情況

6. 社署一直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個別非政府機構，就重新調配資源方案保持緊密的對話。非政府機構非常支持有關建議，社署遂邀請全港49間參與青少年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就他們在未來兩年間從轄下兒童及青年中心重新調配資源後所能增設的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數目，作出承諾。社署已和非政府機構達成初步協議，重新調用足夠資源增設152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其中96個將會以獨立單位的形式營辦，其餘56個單位將會融入綜合服務隊(包括在即將成立的21支新綜合服務隊內的33個單位，及在現有14支經擴展綜合服務隊內的23個單位)。

7. 重新調配資源方案需時完成，而社署計劃最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前落實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的有關資源調配建議，以預留足夠時間作出轉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營辦者的安排。社署預計會在二零零零至零一年度集合大部分資源，以設立124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其餘的資源將會用於在二零零一至零二年度開設另外28個學校社會工作者單位。

員工的關注

8. 部分人士對可能出現人手過剩的情況表示關注。當局對盡量減低任何此類的可能性非常重視。社署在與非政府機構進行討論時已達成共識，個別非政府機構會盡量吸納受影響的員工，填補內部的職位空缺。事實上，最新的統計數字顯示整個福利界的現有空缺比率為2%。社署也會研究就業選配的概念，以選配有關人員來填補整個福利界的職位空缺。此外，社署已取得撥款3億8千萬元，在未來三年間開辦新的服務，這將可為福利界提供大量的就業機會。

未來路向

9. 社署將進一步徵詢不同諮詢機構的意見，包括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及地區人士，以便能夠順利推行有關建議。另外，社署會預先通知受是項計劃影響的學校，讓他們可及早作出安排，以盡量減少對為學生提供的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的影響。

提案

10. 請各位議員備悉是項計劃的工作進度，並就建議提出意見。

衛生福利局/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零年二月